**管制人员**：发展局常任秘书长(工务)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 | |
|---|---|
|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预算** | **13.965** 亿元 |
|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427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31 个，增幅为 4 个。 | **3.425** 亿元 |
|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0 个首长级职位。 | |
| **承担额结余** | **18.404** 亿元 |

## 管制人员报告

### 纲领

| | |
|---|---|
| **纲领(1) 水务** |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4：水务、渠务及斜坡安全(发展局局长)。 |
| **纲领(2) 文物保育**<br>**纲领(3)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br>**纲领(4) 起动九龙东**<br>**纲领(5) 项目策略及管控** |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 |
| **纲领(6) 政府内部服务** |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发展局局长)。 |

### 详情

**纲领(1)：水务**

| | 2021–22<br>(实际) | 2022–23<br>(原来预算) | 2022–23<br>(修订) | **2023–24<br>(预算)** |
|---|---|---|---|---|
| 财政拨款(百万元) | 34.4 | 18.9 | 25.7<br>(+36.0%) | **18.8**<br>(–26.8%)<br>(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减少 0.5%) |

**宗旨**

**2** 宗旨是确保提供可靠、充足和优质的供水，并维持有效率的供水服务。

**简介**

**3** 工务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订水务政策和统筹政策的推行。二零二二年，工务科：

- 监督全港全年每日 24 小时供水；
- 监督水务署在食水安全方面的表现，包括供应用户的食水水质控制，以符合香港食水标准；
- 监察全面水资源管理策略的推行；
- 监督主要水务项目的推行，包括设计和建造将军澳海水化淡厂第一阶段工程、发展智管网，以及就供应循环再用水进行筹备工作；
- 监督东江水供港协议的运作；
- 继续就《水务设施条例》(第 102 章)(《条例》)及《水务设施规例》(第 102A 章)(《规例》)下水管工程规管、水管物料管制、用户水龙头食水安全保障、强制性「用水效益标签计划」、循环再用水供应等相关部分拟备法例修订，以及检讨《条例》及《规例》的其他部分；
- 继续与水务署一同推展「提升香港食水安全行动计划」，包括监督「水安全计划资助计划」的推行情况；以及
- 继续支援负责就各项食水安全事宜向发展局提供意见的食水安全咨询委员会。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监督可靠及安全的食水供应；
- 监督水务署在食水安全方面的表现；
- 策导全面水资源管理策略的更新及检讨；
- 与广东省当局磋商续订将于二零二三年年底期满的东江水供港协议；
- 监督就修订《条例》及《规例》进行的法例草拟工作；
- 监督就滥收分间单位的水费加强检控及与差饷物业估价署进行联合巡查；以及
- 监督「提升香港食水安全行动计划」各项措施的推行情况，包括「水安全计划资助计划」。

**纲领(2)：文物保育**

| | 2021–22 (实际) | 2022–23 (原来预算) | 2022–23 (修订) | **2023–24 (预算)** |
|---|---|---|---|---|
| 财政拨款(百万元) | 255.8 | 294.3 | 305.7 (+3.9%) | **318.7** (+4.3%) (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增加 8.3%) |

**宗旨**

**5** 宗旨是以适切及可持续的方式，因应实际情况对历史和文物建筑及地点加以保护、保存和活化，让我们这一代和子孙后代均可受惠共享。

**简介**

**6** 工务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支援发展局局长履行其古物事务监督的法定角色，制订和推行文物保育措施，并在过程中邀请公众参与。二零二二年，工务科：

- 继续通过保育历史建筑基金资助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活化计划)、历史建筑维修资助计划，以及主题研究及公众参与项目的资助计划，并为负责就基金运作向政府提供意见的保育历史建筑咨询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服务；
- 完成活化计划第六期申请的评审工作，并公布评选结果；
- 继续推展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第一至五期的活化项目，由非牟利机构活化政府拥有的历史建筑；
- 展开活化计划的检讨工作，并征询保育历史建筑咨询委员会的意见，以进一步优化计划及精简程序；
- 继续推行历史建筑维修资助计划，资助维修私人拥有的已评级历史建筑，以及由非牟利机构租用的政府拥有法定古迹及已评级历史建筑；
- 继续监督基本工程项目文物影响评估机制的推行情况，确保文物地点免受工程影响，但倘若影响属无可避免，则制订缓减措施，把影响减至最低；
- 按情况提供援助和探讨经济诱因，促进私人拥有的已评级历史建筑的保育工作；
- 继续与香港赛马会以伙伴形式合作，推展中区警署建筑群活化项目余下部分；
- 联同文化体育及旅游局，继续与获选的非牟利机构紧密合作，推广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使之成为标志性的创意中心；
- 根据《古物及古迹条例》(第 53 章)，完成把另外 3 幢历史建筑宣布为法定古迹的工作；
- 继续为 1 444 幢历史建筑及市民建议的其他建筑物进行评级工作，寻求古物咨询委员会确定建议的评级。该委员会在确定评级时，会考虑历史建筑评审小组的意见及所收到有关私人业主和公众的意见；
- 与国家文物局签署《关于深化文化遗产领域交流与合作的框架协议书》和与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及澳门特别行政区文化局签署《关于深化粤港澳大湾区考古及文物建筑交流与合作意向书》，共同推展考古遗址及历史建筑的保育、文物教育和推广；以及
- 举办大湾区文物建筑高峯论坛、「文物时尚・荷李活道」及其他推广活动，以及在 Instagram 开设名为「活历・香港」“HK Heritage LIVE”的帐号，推动区内协作，同时提高市民对文物保育的兴趣和认识。

**7** 有关文物保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 | 2021 (实际) | 2022 (实际) | **2023 (预算)** |
|---|---|---|---|
| 纳入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下的项目累计总数 | 22 | 22 | **22** |
| 获宣布为古迹的建筑物／构筑物／地点的累计总数 | 129 | 132 | **135** |
| 为历史建筑物／构筑物／地点进行并已完成的修复、修葺和维修工程项目 | 35 | 35 | **35** |
| 公众教育、宣传及推广活动／计划的参加人数 | 804 187 | 770 232§ | **750 000** |

§ 受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影响，香港文物探知馆、屏山邓族文物馆暨文物径访客中心及碗窑展览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起暂停对外开放。港铁宋皇台站的「圣山遗粹」考古陈列亦由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五日起暂停对外开放。上述场地及展览由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重新开放。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8**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监督保育历史建筑基金的运作；
- 继续推展活化计划第一至六期的活化项目；
- 物色合适的政府拥有历史建筑，并筹备下一期的活化计划；
- 继续推行历史建筑维修资助计划，资助维修私人拥有的已评级历史建筑，以及由非牟利机构租用的政府拥有法定古迹及已评级历史建筑；
- 继续监督文物影响评估机制的推行情况，以保护具有历史或考古价值的地点及建筑；
- 继续与拥有已评级历史建筑的私人业主联络，按情况提供资助和探讨经济诱因，以落实私人拥有历史建筑的保育工作；
- 继续与香港赛马会以伙伴形式合作，推展中区警署建筑群活化项目余下部分；
- 联同文化体育及旅游局，继续与获选的非牟利机构紧密合作，推广经活化的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使之成为标志性的创意中心；
- 继续物色合适的历史建筑或考古地点，以根据《古物及古迹条例》考虑宣布为法定古迹；
- 继续监督为 1 444 幢历史建筑及市民建议的其他建筑物进行的评级工作；以及
- 继续举办推广活动，提高市民对文物保育的兴趣和认识。

## 纲领(3)：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

| | 2021–22 (实际) | 2022–23 (原来预算) | 2022–23 (修订) | **2023–24 (预算)** |
|---|---|---|---|---|
| 财政拨款(百万元) | 84.7 | 104.4 | 86.9 (–16.8%) | **107.1** (+23.2%) (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增加 2.6%) |

**宗旨**

**9** 宗旨是以综合管理方式监督和统筹政府的园境及树木管理工作。

**简介**

**10** 园境及树木是户外环境不可或缺的部分，能改善我们的生活质素，为我们提供休憩地方、缓和气温、改善空气质素，令香港这个人烟稠密的城市景色更怡人，而且提升生物多样性。政府于二零一零年三月在工务科之下成立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肩负整体政策责任，制订和统筹本港园境及树木管理的策略和措施。

**11**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辖下设有绿化及园境办事处和树木管理办事处。两个办事处紧密合作，以通盘方式提倡在上游为新种植物预留足够的生长空间、适当地选择栽种的品种、采用优质园境设计和种植方法，以及在下游妥善护养植物，以保障公众安全为首要考虑因素。绿化及园境办事处负责在中央层面统筹政府的绿化及园境规划和设计工作，树木管理办事处则负责倡导树木管理部门和社会大众以专业方式管理树木。二零二二年，工务科：

- 继续推广「植树有方·因地制宜」及植物多样性的原则，以期在上游发展更健康、更能应对环境变化的城市林木，以及在下游减低树木风险；
- 继续推行全面的城市林务管理机制，并发展妥善的城市树艺作业方式，以缔造舒适安全的户外环境；
- 专责树木风险巡查队继续进行树木审核和场地巡逻；
- 主办第二届国际城市林务研讨会；
- 优化绿化网页，令网页更简单易用，并加入新内容，让公众更加了解本地绿化空间的园境设计特色；
- 继续管理树木管理人员注册制度；
- 继续管理城市林务发展基金，以推展学习资助计划和见习生计划、两年一度的国际城市林务研讨会，以及「人树共融 绿满家园」运动的公众教育及推广活动；
- 完成于约 20 万棵行人道旁树木上安装二维条码树木标签；
- 继续研究透过倾斜传感器，收集和分析树木摆动数据，以测试其识别具潜在倒塌危险树木的成效；
- 继续研究，以制订树木管理人员专业评估及技能测试的要求；
- 完成研究，找出可为城市树木提供更佳地下土壤环境的措施，并发出《改良土壤指引》，以通盘手法推动种植后的树木护养；以及
- 成立路旁树木种植和护养专责小组，就树木管理(包括风险评估及如何处理现有的路旁大型树木)建议改善措施。

**12** 有关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 指标 | 2021 (实际) | 2022 (实际) | **2023 (预算)** |
|---|---|---|---|
| 政府种植的 | | | |
| 树木(千棵) | 332.8 | 328.9 | **234.8λ** |
| 灌木(千棵) | 4 816.6 | 4 105.5 | **4 026.9** |
| 草本植物(千棵) | 748.3 | 862.5 | **720.1** |
| 总计(千棵) | 5 897.7 | 5 296.9 | **5 017.8** |
| 政府进行绿化工程的开支(百万元) | 271.9 | 224.4 | **248.8** |
|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所举办培训课程的参加人数 | 5 174 | 5 421 | **5 700** |
|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所举办公众教育及社区参与活动的参加人数 | 36 483 | 37 000 | **36 000** |

λ 不同年份的种植数字根据计划的类别和项目而有所不同。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3**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开始执行路旁树木种植和护养专责小组建议的优化措施；
- 继续监督城市林务发展基金的运作；
- 管理树木管理人员注册制度、学习资助计划及见习生计划下接获的申请；
- 继续进行树木摆动研究计划，以及探讨应用科技管理树木；
- 继续举办「人树共融 绿满家园」运动的公众教育及推广活动；
- 筹备主办第三届国际城市林务研讨会；以及
- 进行进一步研究，评估有机土壤改良物对城市树木生长及健康的成效。

**纲领(4)：起动九龙东**

| | 2021–22 (实际) | 2022–23 (原来预算) | 2022–23 (修订) | **2023–24 (预算)** |
|---|---|---|---|---|
| 财政拨款(百万元) | 43.1 | 40.2 | 42.1 (+4.7%) | **46.1** (+9.5%) (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增加 14.7%) |

**宗旨**

**14** 宗旨是提倡整体规划和设计方向，促进公私营发展项目，推展所需的公共工程项目，并采取措施有利于加快九龙东(包括启德发展区、观塘及九龙湾商贸区)转型为另一个核心商业区，以支持香港的经济发展。

**简介**

**15** 二零一一至一二年《施政报告》宣布把九龙东转型为一个具吸引力的核心商业区，以满足本港在传统核心商业区以外地区对优质写字楼的需求。具体措施包括检讨土地用途、城市设计、协调政府的工作和资源以改善区内连系和相关基建设施及环境、配合推展由公私营机构所提出有助把九龙东转型的建议、以地方营造手法令该区更添活力、以及为九龙东建立鲜明及正面的品牌。

**16** 起动九龙东办事处于二零一二年六月成立，成员来自多个不同界别的专业人士，负责督导和监察九龙东转型为香港第二个核心商业区。起动九龙东措施于二零一七年十月延伸至新蒲岗商贸区。

**17** 二零二二年，工务科：

- 将概念总纲计划更新至第六版，并继续推行该计划及与社区人士沟通，以回应市民和持份者的需要；
- 继续推行九龙湾、观塘及新蒲岗商贸区可行性研究所建议的行人及交通环境改善工程，以提升九龙东及新蒲岗商贸区的易行度和畅达度；
- 完成分别位于兆业街和励业街可作未来商业发展用地的技术性研究；
- 完成前机场跑道末端的规划及设计检讨；
- 继续推展观塘及九龙湾行动区两项规划及工程研究所提出的建议；
- 完成彩虹道游乐场及体育馆用地的整体规划及长远发展检讨；
- 监督观塘绕道下用作艺术、文化及创意设施的运作；
- 把九龙东的工业文化特色融入城市设计中，塑造别具特色的公共空间，包括休憩用地及街景改善项目；
- 继续协调政府的工作和资源以改善环境，包括美化临华街游乐场及邻近范围、把敬业街明渠转化成翠屏河、在四美街提供地区休憩用地暨地下公众停车场，以及重置垃圾收集站至宏展街；
- 继续进行概念验证测试，并促进各界人士利用九龙东作为试点，探讨创新意念在现实生活中的可行性；
- 与社区人士保持积极沟通，通过促进地方营造项目和活动，令社区更添活力；
- 继续为公私营发展项目提供一站式咨询和统筹服务，促进九龙东及新蒲岗商贸区的转型；
- 邀请主要持份者和公众参与，向本地和海外发展商及使用者推广九龙东为第二个核心商业区；以及
- 探索支持艺术、文化及创意产业发展的机遇，令九龙东成为别具特色的核心商业区。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通过公众参与活动推行最新的概念总纲计划，以加快推动起动九龙东的政策措施，把该区转型为智慧、绿色及具抗御力的核心商业区；
- 继续通过地方营造和促进发展的方式，为九龙东建立独特品牌，打造成具本土特色和历史的第二个核心商业区；
- 继续推展观塘及九龙湾行动区规划及工程研究，以及励业街技术性研究所提出的建议；
- 继续通过推行九龙湾、观塘及新蒲岗商贸区的可行性研究所建议的短、中及长期措施，提升九龙东及新蒲岗商贸区的易行度和畅达度；
- 进行全面的九龙东行人环境改善检讨，包括审视可否把行人网络进一步连接邻近的住宅区；
- 跟进发展沿伟业街、常怡道及横跨观塘避风塘的自动行人道网络；贯通九龙东海滨长廊和休憩用地的「共融通道」；以及近观塘港铁站的园景平台。这些都是「多元组合」模式环保连接系统的一部分；

- 推展在兆业街附近兴建行人天桥及港铁牛头角站附近兴建行人隧道网络的工作；
- 继续把九龙东及新蒲岗商贸区的工业文化特色融入城市设计及公共艺术中，塑造别具特色的公共空间，包括休憩用地及街景改善项目；
- 进行研究，以检讨九龙东及新蒲岗商贸区的工业文化；
- 继续协调政府的工作和资源以改善环境，包括美化临华街游乐场及邻近范围、把敬业街明渠转化成翠屏河、在四美街提供地区休憩用地暨地下公众停车场，以及重置垃圾收集站至宏展街；
- 就重建彩虹道游乐场及体育馆进行可行性研究，以改善现有设施及加设公众停车场及其他用途；
- 继续进行智慧城市概念验证测试，分享所得经验及知识，促进更广泛应用，并鼓励各界人士利用九龙东作为试点，探讨创新意念在现实生活中的可行性；
- 继续为公私营发展项目提供一站式咨询和统筹服务，促进九龙东及新蒲岗商贸区的转型；
- 就观塘避风塘和启德明渠进口道提出短、中及长期的水体共享建议，继续推广多元化的水上康乐活动，以及令海滨更添活力；
- 继续监督观塘绕道下用作艺术、文化及创意设施的运作；以及
- 继续与社区人士保持积极沟通，通过促进地方营造项目和活动，令社区更添活力。

**纲领(5)：项目策略及管控**

| | 2021–22<br>(实际) | 2022–23<br>(原来预算) | 2022–23<br>(修订) | **2023–24<br>(预算)** |
|---|---|---|---|---|
| 财政拨款(百万元) | 60.1 | 86.8 | 74.7<br>(–13.9%) | **130.2**<br>(+74.3%)<br><br>(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增加 50.0%) |

**宗旨**

**19** 宗旨是采取相互协调的方式，产生协同效应，以及策导有关各方的工作，以推行加强成本管理和提升基本工程项目表现的措施。措施将朝以下方向推行－(a)加强现时的成本管理措施；(b)提升推展项目的能力；(c)带领策略性发展以提高成本效益；以及(d)加强与国际对口机关及本地业界持份者的协作。

**简介**

**20** 政府一直投资基本工程项目，以改善市民的生活环境和维持本港长远的竞争力。《2018 年施政报告》宣布，政府会把项目成本管理办事处升格，并扩大其编制和职能，以提升推展基本工程项目的能力及改善整体的成本效益。

**21** 项目成本管理办事处在二零一九年四月升格为项目策略及管控处。该跨专业办事处负责落实策略性措施，加强成本监察和项目管控的能力，并采取全面的方法，加强成本管理和改善基本工程项目的表现。

**22** 二零二二年，工务科继续：

- 通过制订、落实及推动成本控制及成本减省措施，务求在推展基本工程项目的整个过程中达致更妥善及更佳的成本管理及控制；
- 监察基本工程项目的推展情况，确保工程按时完成，不会超出预算开支；
- 在建造业界推广及建立「着重成本．提升效益」的文化；
- 透过推展主要项目精英学院下的「项目推展能力计划」，提升基本工程项目的表现及推展项目的能力；
- 就项目的推展提供跨局及高层次技术支援，包括基本工程项目的工程费用估算、预算控制及采购等事宜；
- 引领业界提升建造业承载力和可持续性，从而加强生产力、提升质素、改善工地安全及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 监察数码工程监督系统的采用及落实情况，并分期实施基本工程综合数码平台，以持续监察项目表现及加强管理基本工程项目；
- 策导和支援业界更广泛采用「组装合成」建筑法；
- 策导和支援基本工程项目的应用研发；
- 推动与本地持份者及国际对口机关紧密合作，加强项目管控方面的能力；
- 牵头推动本港可持续建筑环境；以及
- 策导和监察在建造业采用预制钢筋组件的工作。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3**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通过制订、落实及推动成本控制及成本减省措施，务求在推展基本工程项目的整个过程中达致更妥善及更佳的成本管理及控制；
- 继续监察基本工程项目的推展情况，确保工程按时完成，不会超出预算开支；
- 继续在建造业界推广及建立「着重成本．提升效益」的文化；
- 继续透过主要项目精英学院，提升基本工程项目的表现及推展项目的能力，以期提升学院的角色，使其成为项目推展的国际专业中心；
- 继续透过主要项目精英学院推展「主要项目领导计划」，让主要项目领导人员能够以创新的思维及世界级水平的领导技巧，推展公共工程项目；以及推展主要项目精英学院下的「项目推展能力计划」，以提升中层管理人员的专业技能和项目推展能力；
- 继续就项目的推展提供跨局及高层次技术支援，包括基本工程项目的工程费用估算、预算控制及采购等事宜；
- 继续引领业界提升建造业承载力和可持续性，从而加强生产力、提升质素、改善工地安全及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 继续进一步推展工务工程数码化，以优化工作流程和提升效率及生产力；
- 继续分期实施基本工程综合数码平台，以通过整合分析数据，持续监察工程推展及设施营运的各项表现；
- 加强香港建造业在区内采用「组装合成」建筑法的领导地位；
- 继续策导和支援业界更广泛采用「组装合成」建筑法及其他高效建筑方法；
- 继续推动应用研发，以提升建造业的整体生产力及表现；
- 继续协调工务部门的工作，以进一步推动工务工程项目的应用研发；
- 继续推动与本地持份者及国际对口机关紧密合作，加强项目管控方面的能力；
- 继续牵头推动本港可持续建筑环境；以及
- 继续监督和监察建造业采用预制钢筋组件的工作。

**纲领(6)：政府内部服务**

| | 2021–22<br>(实际) | 2022–23<br>(原来预算) | 2022–23<br>(修订) | **2023–24<br>(预算)** |
|---|---|---|---|---|
| 财政拨款(百万元) | 319.6 | 1,596.5 | 1,528.1<br>(–4.3%) | **775.6**<br>(–49.2%)<br>(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减少 51.4%) |

**宗旨**

**24** 宗旨是以既安全又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适时规划、管理和落实公营部门的基建发展和工务计划，并维持优质水平，以及推广升降机及自动梯安全。

**简介**

**25** 工务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订工务政策、监督公营部门落实基建发展和工务计划、推行业界的改善措施、就上述事宜提供法律服务，以及制订有关升降机及自动梯安全的政策。二零二二年，工务科：

- 监督启德发展计划基建项目的推行；
- 监督港铁观塘站附近的高架园景行人平台的推展工作，策导串连启德前跑道区、九龙湾行动区和观塘行动区的自动行人道网络的勘测及设计工作，并继续策导启德发展区内长 13 公里的行人及单车「共融通道」网络的设计及推展工作；
- 监督梅窝及大澳改善工程的推行；
- 监督南大屿山越野单车径网络及新界单车径网络的改善和扩建工程的推行；
- 策导有关欣澳填海研究的筹备工作；
- 策导有关马料水填海工程研究的筹备工作；
- 策导有关交椅洲人工岛及相关策略性运输基建的研究；
- 策导有关 P1 公路(大蚝至欣澳段)的研究；

- 监督搬迁沙田污水处理厂往岩洞的第一及第二阶段工程的施工，以及余下工程的勘测及详细设计工作；
- 监督搬迁钻石山食水及海水配水库往岩洞的详细设计工作及施工；
- 监督搬迁工务中央试验所、荃湾二号食水配水库和油塘食水及海水配水库群往岩洞的勘测及详细设计工作；
- 监督搬迁屯门滤水厂、青衣东食水及海水配水库群和筲箕湾低地海水配水库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
- 策导推行各项促进岩洞发展的措施；
- 策导有关发展选定的策略性岩洞区的规划及工程先导研究；
- 策导改善码头计划的推行；
- 监督为各项增加土地供应措施及建议而提供的基建支援；
- 策导「城市地下空间发展：策略性地区先导研究」；
- 与建造业议会(议会)紧密合作，发展和推行各项改善措施，包括提高本地建造业人手的技术水平、吸引新人入行、推广创新科技、监察建造业人力资源情况，以及促进工人注册；
- 协助议会继续使用其现有的三所校舍和各个训练场地，培训建造业从业员，以应付业界的需求；
- 提供财务支援让议会与业界联手加强工人培训，包括提供诱因并向大众推广建造业，以吸引年轻人投身业界，以及鼓励在职工人提升为半熟练技术工人及熟练技术工人；
- 策导和监察建造业创新及科技基金的推行，并推出优化措施；同时向建造业持份者推广基金，以鼓励业界更广泛应用创新科技，包括为从业员提供相关培训；
- 完成推展「防疫抗疫基金」下对建造业的支援措施，惠及约 50 万名工人、21 000 间企业及 1 700 名聘用散工的雇主；
- 实施建造业关爱工地防疫检测服务计划，并鼓励建造业工人及其他常驻工地人员接种疫苗；
- 策导兴建社区隔离和治疗设施的工作，及将体育馆改装为暂托中心，以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
- 继续推动以伙伴合作的形式推行公共工程项目，包括采用「新工程合约」模式，以提升管理效率和成本效益；
- 继续推广建造业及相关的专业服务业，与内地有关当局联系，进一步开拓内地市场，并把重点放在扩大现有专业服务的范围、争取更多开放措施、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及大湾区直接提供服务，以及争取更多机会参与国家的对外援助工程项目；
- 监督长远防治山泥倾泻计划的推行，以处理人造斜坡和天然山坡的山泥倾泻风险；
- 推出各项改善措施和举办推广活动，提高公共工程建筑工地的安全水平及环保表现；
- 监察《升降机及自动梯条例》(第 618 章)的实施情况，以加强对升降机及自动梯安全的规管；
- 监督「优化升降机资助计划」的推行，向有需要的楼宇业主提供经济诱因，以加强旧式升降机的安全；
- 继续就建造业付款保障条例的立法工作与业界持份者联系，及颁布适用于工程合约的付款保障条款；
- 监察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及修复工程，以减低水浸的风险；
- 策导推行「河畔城市」的概念，包括推行活化河道项目，以及加入活化水体设施；
- 继续检讨公共工程采购制度和监督改善措施的实施情况；
- 与议会紧密合作，提升分包商的能力；
- 为大屿山发展咨询委员会提供秘书处及支援服务；
- 监督可持续大屿蓝图及明日大屿愿景所载的保育及发展措施和项目的推行；
- 策导大屿山保育基金的运作，与市民一起推动大屿山保育工作和推展地区改善工程；
- 监察工务政策的推行，在工程及有关顾问公司遴选委员会职权范围内改善工程及有关顾问公司的遴选、聘任及管理；
- 监察工务政策的推行，推广公共工程项目的可建性设计，以期加强成本管理和提高施工效率；以及
- 监督和监察于大型政府基本工程项目采用建筑信息模拟技术的工务政策的推行，并向私人建造工程项目推广采用该项技术。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6**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监督启德发展计划下基建项目的推行；
- 继续监督梅窝及大澳改善工程的推行；

- 继续监督南大屿山越野单车径网络及新界单车径网络改善和扩建工程的推行；
- 继续策导欣澳填海研究的筹备工作；
- 继续策导马料水填海的工程研究；
- 继续策导有关交椅洲人工岛及相关策略性运输基建的研究；
- 继续策导有关 P1 公路(大蚝至欣澳段)的研究；
- 继续监督搬迁沙田污水处理厂往岩洞的第二阶段工程的施工，以及余下工程的勘测及详细设计工作，以便展开第三阶段工程；
- 继续监督搬迁钻石山食水及海水配水库往岩洞的施工；
- 继续策导搬迁屯门滤水厂、青衣东食水及海水配水库群和筲箕湾低地海水配水库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
- 继续策导搬迁荃湾二号食水配水库和油塘食水及海水配水库往岩洞的勘测及设计工作，以及搬迁工务中央试验所往岩洞的设计工作及施工；
- 继续策导有关发展选定的策略性岩洞区的规划及工程先导研究；
- 继续策导推行各项促进岩洞发展的措施，并探讨发展岩洞数据中心，以及推展结合地下采石场及岩洞发展的模式；
- 继续监督改善码头计划的推行；
- 继续策导「城市地下空间发展：策略性地区先导研究」，并监督先导研究未来路向的相关工作；
- 监督港铁观塘站附近的高架园景行人平台的推展工作，策导串连启德前跑道区、九龙湾行动区和观塘行动区的自动行人道网络的勘测及设计工作，并继续策导启德发展区内长 13 公里的行人及单车「共融通道」网络的设计及推展工作；
- 继续监督为各项增加土地供应措施及建议而提供的基建支援；
- 继续与议会紧密合作，推动各项改善措施以提高建造业水平；
- 在 2023 年年中或之前制定整体策略以应对建造业人力需求；
- 继续支持议会使用所需的研究工具并透过业界持份者的参与，监察建造业的人力情况和培训需求；
- 继续支持议会管理、策划和发展其校舍及训练场地的各项培训活动和设施，以应付业界的人力需求；
- 继续支持议会向在职及新加入建造业的人员提供所需培训；
- 继续监督建造业创新及科技基金的运作及议会就基金实施所需的优化措施，以推动业界更广泛应用科技，包括为建造业从业员提供与科技相关的培训；
- 继续推动以伙伴合作的形式推行公共工程项目，包括采用「新工程合约」模式；
- 继续推广建造业及相关的专业服务业，与内地有关当局联系，进一步开拓内地市场，并把重点放在扩大现有专业服务的范围、争取更多开放措施、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及大湾区直接提供服务，以及提供更多机会参与国家的对外援助工程项目；
- 继续推出和监察措施，包括要求公共工程合约更广泛采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统和透过建造业创新及科技基金资助业界在私人工程采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统，以及举办推广活动，提高建筑工地的安全表现；
- 继续监察和推出措施，以及举办推广活动，提高工务工程建筑工地的环保表现；
- 继续监察《升降机及自动梯条例》的实施情况；
- 继续监督「优化升降机资助计划」的推行；
- 继续监督长远防治山泥倾泻计划的推行；
- 继续监察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及修复工程，以减低水浸的风险；
- 继续策导推行「河畔城市」的概念，包括推行活化河道项目，以及加入活化水体设施；
- 继续筹备建造业付款保障条例的立法工作，并监督付款保障条款在工务工程合约的推行；
- 继续监察公共工程采购制度改善措施的实施和方法；
- 继续支持议会提升分包商的能力；
- 继续为大屿山发展咨询委员会提供秘书处及支援服务；
- 继续监督可持续大屿蓝图及明日大屿愿景所载的保育及发展措施和项目的推行；
- 继续策导大屿山保育基金的营运，与市民一起推动大屿山保育工作和推展地区改善工程；

- 继续推行工务政策，改善在工程及有关顾问公司遴选委员会职权范围内遴选、聘任及管理工程及有关顾问公司的工作；
- 继续推广工务政策中公共工程项目可建性设计，以期加强成本管理和提高施工效率；以及
- 继续监督和监察在大型政府基本工程项目采用建筑信息模拟技术的情况，并向私人建造工程项目推广采用该项技术。

财政拨款分析

| 纲领 | 2021–22 (实际) (百万元) | 2022–23 (原来预算) (百万元) | 2022–23 (修订) (百万元) | **2023–24 (预算) (百万元)** |
|---|---|---|---|---|
| (1) 水务 | 34.4 | 18.9 | 25.7 | **18.8** |
| (2) 文物保育 | 255.8 | 294.3 | 305.7 | **318.7** |
| (3)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 | 84.7 | 104.4 | 86.9 | **107.1** |
| (4) 起动九龙东 | 43.1 | 40.2 | 42.1 | **46.1** |
| (5) 项目策略及管控 | 60.1 | 86.8 | 74.7 | **130.2** |
| (6) 政府内部服务 | 319.6 | 1,596.5 | 1,528.1 | **775.6** |
| | 797.7 | 2,141.1 | 2,063.2 | **1,396.5** |
| | | | (–3.6%) | **(–32.3%)** |
| | | | | **(或较 2022–23 原来预算减少 34.8%)** |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690 万元(26.8%)，主要由于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减少。

**纲领(2)**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00 万元(4.3%)，主要由于机器、设备及工程所需的现金流量和填补职位空缺所需的拨款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 1 个非经常开支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减省而抵销。

**纲领(3)**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020 万元(23.2%)，主要由于 1 个非经常开支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以及填补职位空缺和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纲领(4)**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00 万元(9.5%)，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和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纲领(5)**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550 万元(74.3%)，主要由于非经常开支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和净增加 2 个职位所需的拨款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顾问服务和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减省而抵销。

**纲领(6)**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7.525 亿元(49.2%)，主要由于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向「建造业创新及科技基金」的非经常开支项目一笔过注资 12 亿元已经完成；部分减省的开支，因其他非经常开支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在基本工程储备基金下由整体拨款进行的新小型工程计划的经常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和净增加 2 个职位所需的拨款增加而抵销。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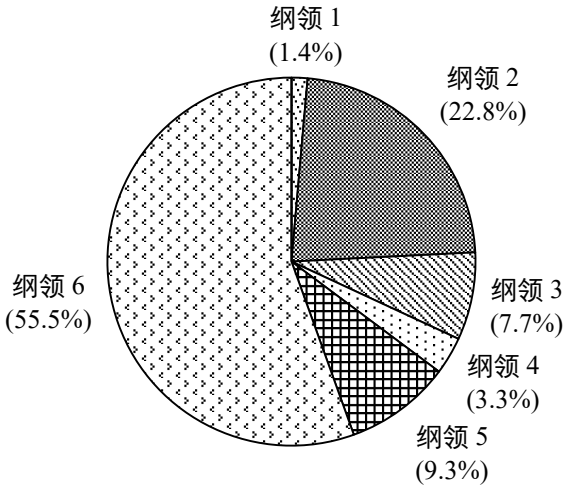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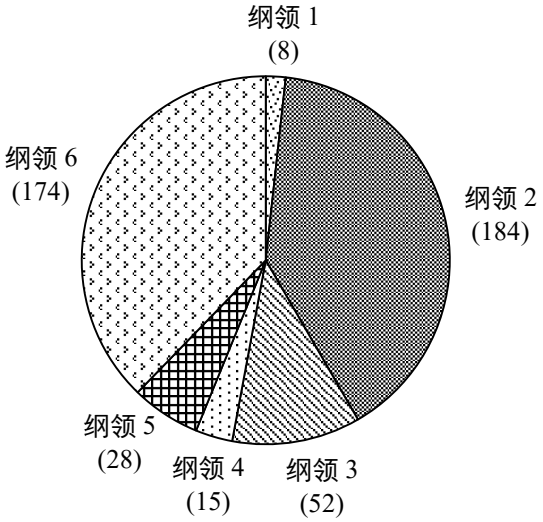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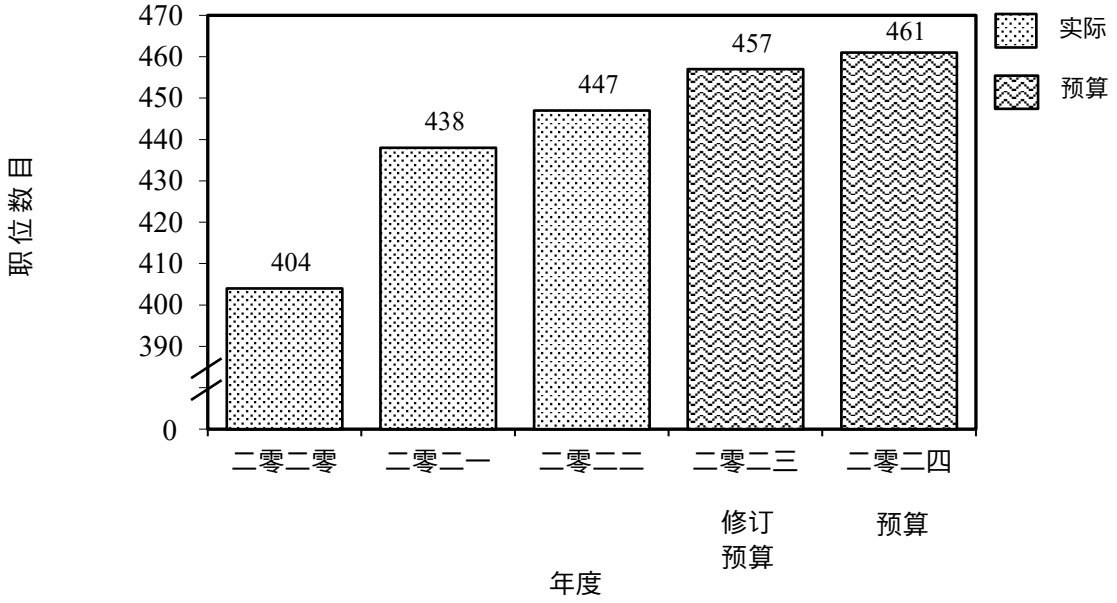

| 分目<br>(编号) | | 2021–22<br>实际开支 | 2022–23<br>核准预算 | 2022–23<br>修订预算 | **2023–24<br>预算** |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经营账目** | | | | |
| | 经常开支 | | | | |
| 000 | 运作开支 | 713,363 | 729,963 | 738,849 | **1,014,278** |
| | 经常开支总额 | 713,363 | 729,963 | 738,849 | **1,014,278** |
| | 非经常开支 | | | | |
| 700 | 一般非经常开支 | 70,783 | 1,390,790 | 1,307,339 | **358,219** |
| | 非经常开支总额 | 70,783 | 1,390,790 | 1,307,339 | **358,219** |
| | 经营账目总额 | 784,146 | 2,120,753 | 2,046,188 | **1,372,497** |
| | **非经营账目** | | | | |
| | 机器、设备及工程 | | | | |
| 600 | 工程 | 2,421 | 4,533 | 4,533 | **6,000** |
| 653 | 历史建筑物修复工程(整体拨款) | 6,322 | 9,067 | 6,330 | **9,067** |
| 661 |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 | 4,000 | 5,912 | 5,393 | **8,120** |
| 694 | 考古发掘工程(整体拨款) | 797 | 797 | 774 | **797** |
| |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总额 | 13,540 | 20,309 | 17,030 | **23,984** |
| | 非经营账目总额 | 13,540 | 20,309 | 17,030 | **23,984** |
| | 开支总额 | 797,686 | 2,141,062 | 2,063,218 | **1,396,481** |

##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工务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396,481,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666,737,000 元，而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598,795,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014,278,000 元，用以支付工务科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75,429,000 元(37.3%)，主要由于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在基本工程储备基金下由整体拨款进行的新小型工程计划的经常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3**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务科的人手编制有 457 个职位，包括 2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净增加 4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342,53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 | 2021–22 (实际) ($'000) | 2022–23 (原来预算) ($'000) | 2022–23 (修订预算) ($'000) | **2023–24 (预算) ($'000)** |
|---|---|---|---|---|
| 个人薪酬 | | | | |
| — 薪金 | 371,944 | 402,938 | 387,692 | **424,839** |
| — 津贴 | 6,938 | 8,073 | 6,898 | **6,898** |
| — 工作相关津贴 | 14 | 15 | 55 | **19** |
|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 | | |
|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 841 | 676 | 508 | **417** |
|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 28,356 | 35,314 | 32,636 | **40,690** |
| 部门开支 | | | | |
| — 临时雇员 | 130,942 | 123,876 | 122,351 | **129,773** |
| — 一般部门开支 | 171,202 | 153,181 | 176,491 | **405,752** |
| 其他费用 | | | | |
| — 由房屋署维修政府斜坡 | 1,000 | 1,000 | 1,350 | **1,000** |
| — 文物及博物馆展览 | 2,126 | 4,590 | 10,868 | **4,590** |
| 资助金 | | | | |
| — 香港考古学会 | — | 300 | — | **300** |
| | 713,363 | 729,963 | 738,849 | **1,014,278** |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5** 在**分目 653 历史建筑物修复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9,067,000 元，用以应公众要求修复具有历史价值的建筑物、地点或构筑物。如具有历史价值的项目已根据《古物及古迹条例》(第 53 章)第 3(1)条宣布为古迹，或在特殊情况下政府认为值得宣布为古迹，可拨用古迹修复工程的拨款。该项目的业权可由私人或政府拥有(建筑物如作政府用途或租予非牟利机构并受历史建筑维修资助计划涵盖则除外)。为私人及政府拥有的古迹进行的工程，每项工程的开支上限分别为 1,000 万元和 200 万元。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737,000 元(43.2%)，主要是由于预期对修复工程的需求有所增加。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8,120,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727,000 元(50.6%)，主要是由于对新项目的需求有所增加。

**7** 在**分目 694 考古发掘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797,000 元，用以进行各类小型发展项目所需的发掘工程，每项工程的开支上限为 100 万元。

| 分目(编号) | 项目(编号) | 涵盖的范围 | 承担额 核准承担额 | 截至31.3.2022止的累积开支 | 2022–23修订预算开支 | 结余 |
|---|---|---|---|---|---|---|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 **经营账目** | | | | | | |
| 700 | | **一般非经常开支** | | | | |
| | 803 | 加强成本管理和提升工务工程项目表现 | 135,500 | 34,657 | 14,500 | 86,343 |
| | 809 | 城市林务发展基金 | 200,000 | 12,319 | 12,481 | 175,200 |
| | 810 | 加强建造业工人培训 | 200,000 | 24,839 | 19,000 | 156,161 |
| | 811 | 进一步加强建造业人力供应 | 1,000,000 | — | 13,500 | 986,500 |
| | 812 | 推动建造业应用创新科技μ | 75,000μ | — | — | 75,000 |
| | 814 | 资助建造业相关兼读制学位课程在职培训先导计划μ | 100,000μ | — | — | 100,000 |
| | 815 | 资助建造业安全主任在职培训先导计划 | 7,000 | — | — | 7,000 |
| | 818 | 加强建造业人力技术水平 | 100,000 | 91,532 | 5,153 | 3,315 |
| | 870 | 保育及活化历史建筑 | 400,000 | 143,891 | 42,625 | 213,484 |
| | | | 2,217,500 | 307,238 | 107,259 | 1,803,003 |
| **非经营账目** | | | | | | |
| 600 | | **工程** | | | | |
| | 049 | 达德公所修复工程 | 9,800 | 9,359 | — | 441 |
| | 462 | 仁敦冈书室修复工程 | 6,980 | 6,333 | — | 647 |
| | 802 | 新界粉岭龙跃头觐龙围围墙及更楼结构维修工程 | 9,850 | 3,700 | 800 | 5,350 |
| | 803 | 新界元朗新田麟峯文公祠结构维修工程 | 9,000 | 779 | 450 | 7,771 |
| | 808 | 上环荷李活道文武庙修复工程 | 9,955 | 2,245 | — | 7,710 |
| | 813 | 沙头角叶定仕故居修复工程 | 7,670 | 5,283 | — | 2,387 |
| | 843 | 新界粉岭龙跃头松岭邓公祠结构维修工程 | 6,435 | 5,582 | 60 | 793 |
| | 879 | 新界粉岭龙跃头老围结构维修工程 | 9,970 | 5,472 | — | 4,498 |
| | 883 | 新界上水廖万石堂结构维修工程 | 9,870 | 6,277 | 2,400 | 1,193 |
| | 887 | 九龙窝打老道东华三院文物馆大型修葺及修复工程 | 4,895 | 3,836 | — | 1,059 |
| | 893 | 新界沙头角下禾坑发达堂修复工程 | 7,953 | 1,767 | 823 | 5,363 |

承担额－续

| 分目 (编号) | 项目 (编号) | 涵盖的范围 | 核准承担额 | 截至31.3.2022止的累积开支 | 2022–23修订预算开支 | 结余 |
|---|---|---|---|---|---|---|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 **非经营账目**－续 | | | | | | |
| 600 | **工程**－续 | | | | | |
| | 898 | 中环花园道梅夫人妇女会外部修复及粉饰工程 | 6,200 | 6,026 | — | 174 |
| | | | 98,578 | 56,659 | 4,533 | 37,386 |
| | | 总额 | 2,316,078 | 363,897 | 111,792 | 1,840,389 |

μ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3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